

作格化和汉语被动句^{*}

邓思颖

摘要 本文假设汉语的四种被动句由作格化推导出来。汉语有两种策略让受事宾语适应作格化:第一种策略是宾语进行移位,推导出直接被动句;第二种策略是宾语滞留并且获得部分格,推导出间接被动句。作格化谓语必须有一个主语,只要不是施事,这个主语可以是任何一种题元角色。长被动句“被”后面的名词短语并非施事,它是使役动词的主语,语义上属于使役者。

关键词 被动句 作格化 使役句 格位 句法

一 汉语被动句的分类

根据施事有没有出现和受事宾语能不能保留,^①常见的汉语被动句大致上可以分为四大类。施事出现的被动句称为“长被动句”(例如(1)和(3)),施事没有出现的被动句称为“短被动句”(例如(2)和(4));受事宾语不出现在“被”之后的被动句称为“直接被动句”(例如(1)和(2))，“被”之后保留了受事宾语的被动句称为“间接被动句”(例如(3)和(4))。在文献里,间接被动句也称为“保留宾语句”。

- | | |
|----------------|----------|
| (1) 张三被土匪杀了。 | (直接长被动句) |
| (2) 张三被杀了。 | (直接短被动句) |
| (3) 张三被土匪杀了父亲。 | (间接长被动句) |
| (4) 张三被杀了父亲。 | (间接短被动句) |

本文的工作就是希望提出一个统一的句法机制,把这几种汉语被动句都推导出来。具体来讲,本文认为上述的四种被动句都由作格化推导出来。

本文所讲的“作格化”(ergativization)是一种让动词由及物动词变为不及物动词的句法过程。经过作格化后,动词的主语不能是施事,而动词可以指派的一个受格(accusative case)被“吃掉”,本来可以给作为内部主目(internal argument)的宾语指派受格的能力失去了。^②这里所讲的“不及物”,严格来说,应该是指动词失去了指派受格的能力。

* 本文部分内容曾在以下场合报告过:汉语被动表述问题国际学术研讨会(华中师大,2003 年 10 月)、湖南大学认知科学研究所和语言学系学术讲座(2003 年 10 月)和香港语言学学会年会(香港理工大学,2003 年 12 月)。衷心感谢以下各位的意见、讨论和帮助(按音序):何元建、胡建华、李行德、陆俭明、陆镜光、宁春岩、石定栩、伍雅清、邢福义、熊仲儒、徐杰、张惟。此外,《中国语文》审稿人的评审意见对本文一些问题的思考很有帮助,特此致谢。当然,本文的疏漏和缺点与上述各位无关。本研究获香港理工大学研究经费的部分资助。文中使用的语言学术语的汉语翻译基本上参考沈家煊所译的克里斯特尔(2000)。

至于被动句“被”的词类问题，过去文献的争论很多。为了避免不必要的讨论，本文采纳“动词说”，(Feng, 1990; Ting, 1995、1998; 吴庚堂, 1999; Huang, 2001; Tang, 2001; 邓思颖, 2003 等。早期讨论可见 Hashimoto, 1968; 桥本万太郎, 1987; Yue-Hashimoto, 1971; Chu, 1973) 假设“被”是动词性的成分，可以选择一个小句“S”(形成长被动句)或者动词短语“VP”(形成短被动句)。(3)

(5) NP₁ 被 [_s NP₂ V(NP₃)] (长被动句)

(6) NP₁ 被 [_{vp} V(NP₂)] (短被动句)

在句法的层面，“被”所选择的小句/动词短语内，作格化把及物动词转变成为一个不及物动词。

(7) 被 + […V_{及物}…] → 被 + […V_{不及物}…]

假如汉语被动句的作格化发生在句法的层次上，那么下面不合语法的例子马上就可以得到解释：

(8) *张三被(李四)哭了。 (9) *张三被(李四)死了。

(8)的“哭”本来就是一个没有内部主目的不及物动词(也称为“非作格动词”(unergative verbs))。既然不能指派受格，也就无法进行作格化。至于(9)的“死”，虽然这类动词属于作格动词，但它们不能进入汉语的被动句。我们认为这些动词在词库里早已经是作格动词，没有指派受格的能力。到了句法的层面，也就无所谓什么作格化。因此，作格化在句法里对这些动词根本起不到任何的作用，导致句子不合语法。

二 短被动句的推导方式

首先，让我们看看汉语短被动句的情况。我们认为短被动句的动词进行了作格化。由于动词不能给原来的宾语指派受格，汉语有两种策略解决这个问题。

第一种策略就是让宾语进行移位。生成语法学句法理论假设每一个名词短语都必须获得一个格位(case)，如果得不到格位，就不合语法。由于宾语从动词那里得不到受格，为了避免违反句法限制，它干脆离开这个位置，跑到句子主语的位置，即“被”的前面，如下图所示。(4)

(10) NP 被 V
 ↑
 |

下面的一对例子可以说明受事宾语“张三”不能停留在原来的位置，它必须进行移位，推导出直接短被动句。

(11) 张三被杀了。 (12) *被杀了张三。

Huang(2001)、Tang(2001)、邓思颖(2003)等详细证明了短被动句并非从长被动句经过施事的音韵省略而得来。按照这个说法，短被动句里并不存在一个没有语音形态的施事主语。下面的例子可以作为支持这个说法的补充证据：假若(13)的定语从句里真的有一个空的施事主语，^⑤而这个空语类跟“那个人”有联系，理论上(13)应该可以接受。然而，(13)却不能接受。由于“那个人”在定语从句里找不到可以联系的任何成分(包括施事主语)，造成不合语法。由此可见，施事主语在短被动句里根本不存在，“那个人”不能理解为吹破气球的施事。^⑥

(13) *气球被吹破的那个人来了。

第二种策略就是宾语滞留在原来的位置。虽然作格化后的动词不能给宾语指派受格，但却能够指派“部分格”(partitive case)。(Belletti, 1988)^⑦(14)的“NP₂”就是获得部分格的保

留宾语。经过作格化后,主语(即“NP1”)不能是施事。总之,除了施事以外,(15)的“张三”可以理解为任何一种题元角色。不过,最自然的一种理解是“张三”和“父亲”有一种领属关系。

- (14) NP1 被 V NP2 (15) 张三被杀了父亲。

至于汉语的双宾语,情况有一点儿复杂。基本上,直接宾语(例如(16)的“书”)和间接宾语(例如(17)的“每个人”)都可以作为被动句的主语。

- (16) 书被送了张三。 (17) 每个人都被送了一本书。

按照生成语法学的理论(Li, 1990),汉语的直接宾语和间接宾语都从双宾动词获得格位(受格)。据此,我们认为作格化把双宾动词的其中一个受格吃掉了:在(16)里,被吃掉的格位是给直接宾语的;在(17)里,被吃掉的格位是给间接宾语的。被吃掉格位的宾语便采取了上述的第一种策略,进行移位,形成了直接被动句。^⑧

然而,有些意见认为汉语不允许间接宾语作为被动句的主语,并且以(18)作为例证。

- (18) *他被送了书。

尽管在语感上(18)的确很不自然,我们认为,间接宾语能否作为被动句的主语跟作格化无关。(18)的问题跟兼语句的情况应该一样,并非违反句法限制:双宾语动词(如(18)的“送”)和兼语句动词(如(19)的“派”)在音韵上跟后面的宾语合并,组成一个音韵成分,把宾语从这个音韵成分移出去违反了音韵限制。^⑨只要把动词变为双音节(如(20)的“要求”),或者对句子作适当的调整,给予一定的语境(如上述例(17)),宾语移位的接受度就明显提高。因此,(18)、(19)等不自然的例子纯粹是语言使用的问题,并非不能进行作格化。

- (19) *这个学生被我要解释这个问题。

- (20) 这个学生被我要求解释这个问题。

总括而言,作格化把动词的(其中)一个受格吃掉。受事宾语采取的两种策略推导出两种不同的句式:直接短被动句(宾语移位)和间接短被动句(宾语获得部分格)。

三 长被动句的推导方式

间接长被动句的推导方式跟间接短被动句的推导方式基本上差不多。动词经过作格化后,受事宾语有两种策略继续“生存”。第一种策略是宾语进行移位。^⑩

- (21) 张三被土匪杀了__。

- (22) NP1被 NP2 V



第二种策略是宾语滞留在原来的位置,从作格化动词获得部分格。保留宾语(即(24)的“NP3”)和动词组成一个谓语,这个作格化的谓语拥有自己的主语(即“NP1”)。^⑪由于谓语经过作格化,这个主语不能拥有施事的题元角色。表示所谓“施事”的名词短语出现在NP1的前面,即“NP2”。最后,NP1进行移位,形成了间接长被动句。^⑫

- (23) 张三被土匪__杀了父亲。

- (24) ... 被 NP2 NP1 V NP3



既然我们假设汉语被动句由作格化推导出来,为什么长被动句里还可以有一个施事(如(23)的“土匪”)?我们认为,这个名词短语并非真正的施事,而是属于使役者(causer)。在句法结构上,汉语长被动句有一个表示使役意义(causative)或处置意义的动词性成分,而使役者

就是这个使役动词的主语。¹³在长被动句如(21)和(23)里,这个使役动词缺乏语音形态,是一个空语类。(24)的结构应该修正如(25),其中“Ø”表示缺乏语音形态的使役动词。简单来讲,这个结构表达了使役意义:“NP2 使 NP1 受到某个过程的影响”。

(25) … 被 NP2 ØNP1 V …



换句话说,所有汉语长被动句都应该有一个使役动词,属于使役句的一种,从使役句推导出来的。有几个现象支持我们的说法。首先,有些出现在“被”后面的名词短语显然不能分析为施事,用使役者来解释就比较容易理解和合理。¹⁴

(26) 他被那件事愁死了。 (27) 不出一个月小运华就被牛奶喂胖了。

第二,有些长被动句缺乏相应的短被动句。例如,说(28)的人有一个预设,假设英语是众多语言中最难学的语言,现在居然可以克服困难,把英语说好,表达了一种处置味道。在句法上,“我”的后面应该有一个使役动词。(29)的短被动句只有一个动词短语而已,并不包含任何的使役动词,也欠缺了(28)那种处置味道。

(28) 英语被我说得很好。 (29) ^(?)英语被说得很好。

第三,长被动句里的使役动词可以显示为“把”。¹⁵

(30) … 被 NP2 把 NP1 V …

如果使役动词是“把”,NP1 移位后的语迹(trace)必须显示为一个复述代词(resumptive pronoun)。由于汉语不允许“把”字悬空,“把”字后面的语迹必需显示为一个复述代词,复述“被”前的主语。(31)的“他”应该是“张三”移位后留下来的语迹的位置,(32)的“它”应该是“水”移位后的语迹的位置,(33)“把”后面的“你”和(34)的“它”也应该是复述代词。“被……把”的句型证明了长被动句里应该有一个表示使役的成分。¹⁶

(31) 张三被土匪把他打断了腿。

(32) 水被我把它浇了花。

(33) 你多半又叫什么女人把你迷住了。(曹禺《日出》)

(34) 胡统领……被土匪把他宰了。(《官场现形记》)

(35) NP1₁被 NP2 把 代词₁ V …

第四,我们的分析合理解释了文献上所指的“被/把”互换现象:凡是“把”字句都能转换成被动句。(Chao, 1968 等)下面的例子进一步证明了长被动句和“把”字句的关系比普通的“主动宾”句更为密切:(张伯江,2001)

(36) *今天这顿饭吃倒了你的胃口。

(37) 今天这顿饭把你的胃口全吃倒了。

(38) 你的胃口被今天这顿饭全吃倒了。

直接长被动句跟间接长被动句的主要分别,就是受事宾语在“被”之前还是在“被”之后。动词作格化以后,受事宾语移到动词的前面,作为作格化谓语的主语。如果受事宾语停留在那个位置不动,没有继续往前移,则形成了间接长被动句(例如(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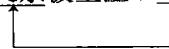
(39) 张三被土匪把父亲杀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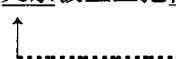
如果受事宾语继续进行移位,在作格化谓语的主语位置留下一个语迹;如果有一个“把”字,为了不让“把”字悬空,语迹会显示为一个复述代词,分别形成了没有复述代词和有复述代词。

词的直接长被动句(如(40)和(41))。

(40) 父亲被土匪Ø杀了。



(41) 父亲被土匪把他杀了。



至于什么时候该用“把”,什么时候该用“Ø”,这牵涉到这两个使役动词的区别。汉语有些动词不能跟“把”连用(王力,1944;Chao,1968等),例如(42)的“知道”。如果把动词换成处置式的动词(disposal verbs),则没有问题,例如(43)的“偷走”。

(42) *他被人把密码知道了。 (43) 他被人把密码偷走了。

尽管有些动词的使役意义比较弱(例如(42)的“知道”),但是,在长被动句里却可以表示使役意义。按照我们的分析,长被动句里的使役意义就是从那个空使役动词而来的。(44)和(46)这两句都应该有一个空使役动词“Ø”,如(45)和(47)所示。显性的使役动词“把”只跟处置动词搭配;而空使役动词“Ø”既可以跟处置动词配搭,又可以跟非处置动词配搭。¹⁷

(44) 他的密码被人知道了。 (46) 他被人知道了密码。

(45) 他的密码,被人Ø知道了。 (47) 他,被人Ø知道了密码。

此外,跟“把”不一样,空使役动词还可以表示一种间接受影响的意义,例如(48)的“美国”和“这些国家”之间有一种间接的处置关系,表示了一种比较“弱”的处置味道。¹⁸在这个句子里,空使役动词都不能显示为“把”。

(48) 这些国家先后被美国建立了军事基地。

虽然上述(31)和(32)两句“被……把”的句子在汉语勉强可以说,但是一般人还是觉得没有复述代词的句子总比有复述代词的好。请比较下面的例子:

(49) 张三被土匪把腿打断了。 (51) 张三被土匪把父亲杀了。

(50) ^(?)张三被土匪把他打断了腿。 (52) ^(?)张三被土匪把他杀了父亲。

这些例子在语感上的对立是有一定的原因的,我们认为可以采用生成语法学所讲的“经济原则”来解释:不自然的例子额外增加了不必要的词项(例如复述代词),违反了表征经济性(economy of representation)。按照这个原则的基本精神,不必要的词项可省则省、可免则免。让我们比较上述(51)和(52)的推导过程。这两句分别由以下的词项所组成:¹⁹

(53) {张三,被,土匪,把,父亲,杀,了} (= (51))

(54) {张三,被,土匪,把,他,杀,了,父亲} (= (52))

(51)至少由七个词项组成(即(53)),而(52)却比(51)多了一个词项(即(54))。既然这两句表达同样的意思,前者所用的词项较少,应该比后者更为经济,符合表征经济性原则。

计算词项数量等的表征经济性原则属于“软性限制”(soft constraint),具有可违反性的特点,而可违反的程度又会受个人差异影响。(邓思颖,2002)尽管上述(50)和(52)等句子有点儿不自然,但不至于完全不合语法,而且不同的人往往会有不同的接受程度,语感上有不一致之处。软性限制这种可违反性的特点正好用来解释这些问题。

综上所述,推导汉语长被动句和短被动句的机制都应该是致的:动词进行了作格化,“被”把动词可以指派的受格吃掉。长被动句“被”后面的名词短语并非真正的施事,而是使役动词的主语,语义上属于使役者;在句法上,它并非作格化动词的主语,而是使役动词的主语。因此,长被动句的成立跟作格化理论并没有矛盾。

四 作格化理论的一些优点

本文论证了汉语被动句由作格化推导出来,这个论断有几个优点。第一,直接和间接被动句主语的不同诠释得到合理的解释。例如,(55)的“张三”是“杀”的受事,已经死了;而(56)张三没死,只不过是受到“杀了父亲”这个事件影响的经验者。刚才讨论过的两种作格化的过程使主语有两种不同的诠释:直接短被动句的主语是通过移位得出来的,本来属于动词的宾语,保留了受事角色;而间接短被动句的主语并非由宾语而来。

(55) 张三被(土匪)杀了。

(56) 张三被(土匪)杀了父亲。

第二个优点是间接被动句的保留宾语不能是有定的(definite),部分格的说法正好提供了很好的解释。按照生成语法学的研究,获得部分格的名词必须是无定的,(Belletti,1988)呈现了一种所谓“有定性效应”(Definiteness Effect)。^②因此,下面的保留宾语“那匹马、它、李四”不能接受是由于这几个词都是有定的。

(57) 张三被吓走了马。

(58) 张三被吓走了一匹马。

(59) *张三被吓走了那匹马。

(60) *张三被吓走了它。

(61) *张三被吓走了李四。

第三个优点是回避过去有关间接被动句分析的一些问题。有学者认为间接被动句的领属者(即(62)的“NP1”)本来跟保留宾语组成一个名词短语,只不过领属者在表面上经过移位移到句首位置。(Zou,1998;徐杰,1999、2001;吴庚堂,2000等)

(62) NP1 被 V[_{NP} NP2]



把间接被动句的主语和保留宾语当作领属关系去看待,问题是汉语领属者一般不能从名词短语移出去(Huang,1984)。^②(63)的领属者“张三”不能从“张三(的)父亲”进行主题化,而(64)的“那个人”不能从“那个人(的)父亲”移出去形成定语从句。既然汉语遵守这项句法限制,间接被动句也不能例外。

(63) *张三,我看见了[父亲]。

(64) *[我看见[父亲]]的那个人

此外,有些间接被动句的主语根本不像领属者。比如说,我们没有办法把下面的“那块肉”和保留宾语“青椒”组成一个有意义的名词短语,形成领属关系或者组成“名词 + 的 + 名词”的名词短语。^②

(65) 那块肉被炒了青椒。

(66) *炒了那块肉(的)青椒。

按照我们所提出的作格化理论,如果“那块肉”和“青椒”分别衍生在被动句主语和宾语的位置,上述问题就不会存在。

总之,除了施事以外,只要合乎语境,这个出现在空使役动词“Ø”后面的主语可以拥有任何一种题元角色,可以是领属者(例如(67)的“张三”)、整体 - 部分的关系(例如(68)的“十个苹果”和“两个”)、处所(例如(69)的“那块地”)、工具(例如(70)的“那块肉”)。^②Shi(1997:

55) 和冯胜利(2000:296)曾指出(70)的“那块肉”可以理解为炒青椒的工具,大致上表达了“那块肉被妈妈用来炒了青椒”的意思。

(67) 张三被土匪 Ø 杀了父亲。 (69) 那块地被他们 Ø 种了瓜。

(68) 十个苹果被张三 Ø 吃了两个。 (70) 那块肉被妈妈 Ø 炒了青椒。

第四个优点是解释了为什么在汉语被动句里老是宾语进行移位。根据汉语被动句“动词说”,Huang(2001)认为长被动句的“被”选择一个小句,小句内移位的目的是为了留下一个语迹。由于语迹属于变项(variable),从语义学的角度来看,这个变项让该小句由一个命题主目(propositional argument)转变为一个谓语(predicate)。但是,Huang(2001)没有解释为什么(71)不合语法,尽管“被”所选择的小句内有一个语迹/变项。

(71) *张三;被[____;逮捕了那个小偷]。

本文的作格化理论为(71)的不合语法提供了一个合理的回答:动词“逮捕”进行作格化,未能获得受格而需要移位的应该是受事宾语“那个小偷”,而不是使役者主语“张三”,“张三”在(71)的移位因而与作格化无关。宾语移位是作格化的一个自然结果,我们不必为宾语移位定下额外的限制。

最后,本文的作格化理论把汉语的受事主语句、“把”字使役句和被动句贯穿起来,提出了一个统一分析的可能性。如果及物动词进行作格化,受事宾语移位作为句子的主语,形成了所谓受事主语句,例如(72)。²²使役动词“把”的插入表达了使役意义,也同时引进了使役者,例如(73)。“被”直接跟(72)的作格化动词结合形成了短被动句,例如(74);“被”跟使役句结合形成了长被动句,例如(75)。

(72) 镜子摔破了。 (受事主语句)

(73) 他把镜子摔破了。 (使役句)

(74) 镜子被摔破了。 (短被动句)

(75) 镜子被他摔破了。 (长被动句)

我们在作格化动词之上把表示不同意义的动词性成分(“把/Ø”和“被”)一层一层加进去,从(72)推导出(73)–(75)等句子,大概如下表所示(“NP2”是受事,“NP1”是使役者):

受事主语句、短被动句、“把”字使役句和长被动句的表达式

a. 受事主语句			NP2 _i	V	— _i
b. 短被动句			NP2 _i	被 V	— _i
c. 使役句	NP1	把	NP2 _i	V	— _i
d. 长被动句	NP2 _i	被	NP1 Ø	— _i V	— _i

按照我们的分析,汉语“把”字使役句由作格化推导出来。²²如果这个分析正确的话,“把”字句和被动句的“核心部分”都由作格化推导出来,形式上是一致的,作格化因而并非被动句的专利。

为什么要在“把”字句(还有受事主语句)之上再多加一个“被”字?我们认为,作格化只不过是推导形式结构的操作,这个操作用来做什么已非句法所能管辖,而是属于选词造句的意向问题。要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唯有从“被”的功能还有从被动句的语用入手。简单来讲,从长被动句减去使役意义(或者从短被动句减去受事主语句),就应该得出所谓汉语的“被动意义”——表达不如意或不企望的事、特别关心受事者、给予连接上的便利(王力,1944)、表达不

满、不以为然的意思(吕叔湘,1965)等等。^⑦

假如要为汉语被动句下一个定义,我们要注意把被动句的句法性质和功能性质区分开来。句法上,汉语的被动句进行作格化,施事在作格化过程中消失了,而作格化动词不能指派受格。然而,并非凡进行作格化的句子就是我们一般所讲的被动句。如果把作格化作为汉语被动句的“特点”的话,显然,除了“被”字句外,受事主语句和“把”字使役句也分享同样的特征。如果把受事主语句也当作被动句的一种(见附注^⑧),汉语被动句就不能简单定义为“被”字句,要为汉语被动句在句法上画出一个清晰的界线看来并不容易。

此外,按照汉语的实际情况来看,早期生成语法学所讲的“被动化”(passivization)并不等同于本文所提出的作格化。况且汉语根本不存在句法上的“被动化”,没有一套特殊的句法操作专为汉语被动句服务。事实上,生成语法学早已经放弃了“被动化”的主张,被动句不再是一种“孤立”的句式。由此可见,语法的研究不应囿于句式的研究,最终的目的是联系更多的语言现象,寻找不同现象背后的共通的道理。本文的讨论就是希望能够带出这个信息。

把句法性质和功能性质区分的目的是为了更清晰地观察语言现象、更有效地解决问题,避免把不同层面的因素搅混在一起。形式和功能只不过是研究重点的不同,两者并没有冲突,就等于尝试解答怎样举手和为什么举手的问题,前者是形式的问题(如驱动什么肌肉关节),后者是功能的问题(如呼救)。虽然形式和功能的研究同样重要,但碍于篇幅和能力所限,本文未能对汉语被动句作一个全盘的分析。我们希望本文的作格化理论起码能做的贡献,就是把读者的注意力带到推导汉语被动句的句法机制上,从这个机制联系到更多的语言现象,加深我们对汉语句子结构的认识。

五 结论

汉语的四种被动句(直接长/短被动句、间接长/短被动句)由作格化推导出来。汉语有两种策略让受事宾语适应作格化:第一种策略是宾语进行移位,离开原来的位置,推导出直接被动句;第二种策略是宾语滞留并且获得部分格,推导出间接被动句。作格化谓语必须有一个主语,只要不是施事,这个主语可以是任何一种题元角色。长被动句“被”后面的名词短语并非施事,它是使役动词的主语,语义上属于使役者。

附 注

① 现在暂时假定“施事”的出现作为长被动句的必要条件。然而,在后面的讨论里,我们认为长被动句的所谓“施事”应该是使役者。

② 这里所讲的就是所谓“Burzio 定律”(Burzio generalization)。按照这个定律,凡是不能给主语指派题元角色(theta-role)的动词都不能指派受格(Burzio, 1986)。作格动词(或者称为“非受格动词”(unaccusative verbs))就是属于这一类。有关作格化的讨论,最早可以参考 Perlmutter(1978)。

③ 不过,读者会发现,本文有关作格化的不少结论只要作适当的修改,也应该同样适用于“介词说”的分析。“被”字的词类和句法性质并非本文讨论的焦点。

④ 受事宾语直接移位的说法可以参考 Ting(1995)的讨论,但比较 Ting(1998), Cheng et al(1999), Huang(2001)等不同的意见。

⑤ “定语从句”在文献上也称为“关系小句”(relative clauses)。

⑥ 本文的审稿人指出,如果定语从句内的受事与被修饰的名词之间有一种不可让渡的领属关系,如例(i),接受程度明显提高。我们认为(i)并非(13)的反例,尽管(i)可以接受,“那个人”仍然不能理解为施事,

证明定语从句内没有任何空的施事主语。解释(i)的一个可能性是依从 Huang(1982) 的分析,假设名词短语“胳膊”内有一个空的领属者,这个空语类可以跟“那个人”有联系;另外的一个可能性是沿着本文的思路,假设“被”前面有一个空的主语,跟“那个人”有联系,但不能诠释为施事,而“胳膊”是动词作格化后移到句首的主题。如果“胳膊”不移位,(ii)是可以说的,由此证明定语从句内应该有一个非施事的空主语。由于牵涉到定语从句的句法问题,超出了本文的讨论范围,我们唯有留待日后再作详细探讨。

(i) 胳膊被扭伤的那个人来了。 (ii) 被扭伤胳膊的那个人来了。

⑦ 我们这里的分析受到徐杰(1999,2001)的启发。不过,本文跟徐杰(2001)其中一个不同的地方是本文不需要透过移位和语迹(trace)来指派部分格。

⑧ 为什么双宾语不能采取第二种策略,即不能允许间接被动句/保留宾语句呢?为了解释(i)的不合语法,我们假设一个动词不能同时指派受格和部分格,或者同时指派两个部分格,如“*张三被送了父亲一本书。”

⑨ Li(1990)把双宾语和兼语句分析为同一类结构;Tang(2002)首先提出音韵合并的讲法,把这种音韵合并当作英语的“wanna contraction”来分析。

⑩ 按照 Feng(1990)、Ting(1995,1998)、Huang(2001)等人的看法,在汉语长被动句进行移位的是一个没有语音形态的空算子(null operator),有关细节不在本文介绍了。由于不影响本文的讨论,我们简单假设受事宾语直接移位,而不用空算子的说法。

⑪ 文献上有学者曾提出相似的提议:动词和保留宾语形成一个谓语,选择一个(受事)宾语(Thompson, 1973; Huang, 1982、1984、2001; Li, 1990; Shi, 1997; 熊仲儒, 2003)。跟以往的看法不一样,我们认为被动句里的作格化谓语所需要的是一個主语,这个主语不能缺少。这种主语的要求,即生成语法学所讲的“扩充投射原则”(extended projection principle,简称“EPP”),要求每一个谓语都要有一个主语。

⑫ NP1 移位的动机或许为了符合形成主谓结构(predication)的要求,属于生成语法学所讲的“非主目移位”(A'-movement)。具体细节跟本文的讨论无关,详见 Huang(2001)的论述。

⑬ 本文的初稿完成后,发现木村英树(1997)也有相似的建议,他认为“被”后面的名词短语是“诱发性动作者”(causative actor)或“有责性动作者”(responsible actor),跟主动句的施事不能同等对待。

⑭ 例子(26)引自李临定(1986:217),(27)引自熊仲儒(2003:219)。

⑮ 生成语法学最近的一种看法是把汉语的“把”分析为一个轻量动词(light verb),可以组成自己的短语,出现在动词短语之上。详见 Sybesma(1999)和 Li(2001)的综合讨论。本文初稿完成后,笔者有机会看到熊仲儒(2003)一文,发现他也有相似的假设,认为长被动句里有一个轻量动词,并且可以显示为“把”。

⑯ (32)引自吴庚堂(2000:254),(33)和(34)引自李珊(1994:230)。不过,正如本文审稿人指出,像(31)和(32)等句子在语感上一般较难接受。为了方便这部分的讨论,我们暂时把(31)和(32)等句子当作合语法的例子来处理。有关这个问题,详见下文的解释。

⑰ 本文分析“把”和“Ø”的灵感主要来自张伯江(2001)一文,(44)和(46)也是来自该文。不过,我们并没有直接采用该文“直接受影响者”和“间接受影响者”的分析,因为“把”后面的名词短语不一定是“直接受影响者”,例如“土匪把张三杀了父亲。”中的“张三”。

⑱ (48)引自吕叔湘(1965)。

⑲ 从词库得来这样的词项汇集可以称为“读数集”(numeration)(Chomsky, 1995)或“词项阵列”(lexical array)(Chomsky, 2000 et seq)。严格来说,(53)和(54)还应该包括一些没有语音形态的词项。由于这些词项不影响我们的讨论,这些抽象的成分不包括在(53)和(54)。

⑳ 部分格的分析还可以应用在英语的存在句,不合语法的例子呈现了有定性效应:

There is a man/*the man/*he/*him.

㉑ 熊仲儒(2003)认为(i)的“他的头发”是有定名词短语(i),因此(i)是被动句指派部分格的反例。然而,有领属者的名词短语不一定是定。比如说,意大利语的领属名词短语可以是有定(如 il mio libro, 那本我的书),或者无定(如 un mio libro, 一本我的书)。汉语的领属者“代词+的”有歧义,既可以是有定(例如

(ii) 的“那本他的书”),又可以是无定(“一本他的书”)。因此,(i)并不能作为部分格的反例。

(i) 张三被李四绞去他的头发。 (ii) 我想买(那本/一本)他的书。

㉙ 这种句法上的限制称为“左分叉条件”(Left Branching Condition),最早由 Ross(1967)提出。

㉚ 有关这种被动句的更多例证,可详见 Shi(1997)一文。

㉛ 例子(69)和(70)来自 Shi(1997:55)。

㉜ 受事主语句在文献上又称为“无标记被动句”、“意义上的被动句”、“假被动句”(pseudo-passives)等。

Cheng and Huang(1994)认为受事主语句由作格化推导出来。然而,有一些“受事主语句”应该属于拥有空主语的主题句,详见王玲玲、何元建(2002)、石定栩(2003)的讨论。

㉝ “把”字句的动词一如被动句的动词,也可以给受事宾语指派部分格:

(i) 土匪把张三杀了父亲。 (ii) 我把苹果吃了一个。

㉞ 过去学者从被动句的功能和语用方面作过大量的研究工作,不再赘述。虽然部分的研究结论仍具有争议性,但已经超出了本文的讨论范围,无法详细探讨。

参考文献

- 邓思颖 2002 《经济原则和汉语没有动词的句子》,《现代外语》第 25 期,1–13 页。
——— 2003 《汉语方言语法的参数理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冯胜利 2000 《汉语韵律句法学》,上海教育出版社。
克里斯特尔 2000 《现代语言学词典》(沈家煊译),商务印书馆。
李临定 1986 《现代汉语句型》,商务印书馆。
李 珊 1994 《现代汉语被字句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木村英树 1997 《汉语被动句的意义特征及其结构上之反映》, *Cahiers Linguistique-Asie Orientale* 26(1), 21–35。
吕叔湘 1965 《被字句、把字句动词带宾语》,《中国语文》第 4 期,收录于《吕叔湘文集·第二卷》,商务印书馆,1990,200–208 页。
桥本万太郎 1987 《汉语被动式的历史·区域发展》,《中国语文》第 1 期,36–49 页。
石定栩 2003 《汉语动词前受事短语的句法地位》,《中国语文研究》第 2 期,15–23 页。
王 力 1944 《中国语法理论》,收录于王力 1984《王力文集·第一卷》,山东教育出版社。
王玲玲 何元建 2002 《汉语动结结构》,浙江教育出版社。
吴庚堂 1999 《“被”字的特征与转换》,《当代语言学》第 1 期,25–37 页。
——— 2000 《汉语被动式与动词被动化》,《现代外语》第 23 期,249–260 页。
熊仲儒 2003 《汉语被动句句法结构分析》,《当代语言学》第 3 期,206–221 页。
徐 杰 1999 《两种保留宾语句式及相关句法理论问题》,《当代语言学》第 1 期,16–29 页。
——— 2001 《普遍语法原则与汉语语法现象》,北京大学出版社。
张伯江 2001 《被字句和把字句的对称与不对称》,《中国语文》第 6 期,519–524 页。
Belletti, Adriana 1988 The Case of unaccusatives. *Linguistic Inquiry* 19, 1–34.
Burzio, Luigi 1986 *Italian Syntax: a government-binding approach*. Dordrecht: Reidel.
Chao, Yuen-Ren(赵元任)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Cheng, Lisa L.-S. (郑礼珊), and C.-T. James Huang(黄正德) 1994 On the argument structure of resultative compounds. In Matthew Y. Chen, and Ovid J.-L. Tzeng, eds., *In Honor of William S. Y. Wang: Interdisciplinary Studies on Language and Language Change*, 187–221. Taipei: Pyramid Press.
Cheng, Lisa L.-S., C.-T. James Huang(黄正德), Y.-H. Audrey Li(李艳惠), and C.-C. Jane Tang(汤志真) 1999 *Hoo, hoo, hoo: syntax of the causative, dative, and passive constructions in Taiwanese*. In Pang-hsin · 300 · 中 国 语 文

- Ting ed.,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Monograph* 14: *Contemporary Studies on the Min Dialects*, 146-203.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 Chomsky, Noam 1995 Categories and transformation. In *The Minimalist Program*. 219 – 394. Cambridge, Mass. : The MIT Press.
- 2000 Minimalist inquiries: the framework. In Roger Martin, David Michaels, and Juan Uriagereka, eds., *Step by Step: Essays on Minimalist Syntax in Honor of Howard Lasnik*, 89 – 155. Cambridge, Mass. : The MIT Press.
- Chu, Chauncey C. (屈承熹) 1973 The passive construction: Chinese and English.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 437 – 470.
- Feng, Shengli(冯胜利) 1990 The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Chinese. Ms. ,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 Hashimoto, Mantaro(桥本万太郎) 1969 Observations on the passive construction. *Unicorn* 5: 59 – 71.
- Huang, C.-T. James (黄正德) 1982 *Logical Relations in Chinese and the Theory of Grammar*. Doctoral dissertation, MIT.
- 1984 On the distribution and reference of empty pronouns. *Linguistic Inquiry* 15, 531 – 574.
- 2001 Chinese passives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Tsing Hua Journal of Chinese Studies*, 29(1), 423 – 509.
- Li, Yen-hui Audrey(李艳惠) 1990 *Order and Constituency in Mandarin Chinese*.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shers.
- 2001 The *ba* construction. Ms. ,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 Perlmutter, David 1978 Impersonal passive and the Unaccusative Hypothesis. In J. Jaeger et al. *Proceedings of the Four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Berkeley Linguistics Society*, 159 – 189.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 Ross, John R. 1967 *Constraints on Variables in Syntax*. Doctoral dissertation, MIT.
- Shi, Dingxu(石定栩) 1997 Issues on Chinese passiv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25: 41 – 70.
- Sybesma, Rint 1999 *The Mandarin VP*. Dordrecht: Kluwer Academic Publications.
- Tang, Sze-Wing (邓思颖) 2001 A complementation approach to Chinese passives and its consequences. *Linguistics* 39, 257 – 295.
- 2002 Extraction in control structures in Chinese. *Cahiers Linguistique - Asie Orientale* 31(2), 261 – 272.
- Thompson, Sandra A. 1973 Transitivity and the *bèi* construc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Chinese Linguistics* 1, 208 – 221.
- Ting, Jen (丁仁) 1995 *A Non-uniform Analysis of the Passive Construc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Doctoral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Rochester.
- 1998 Deriving the *bei*-construction in Mandarin Chinese. *Journal of East Asian Linguistics* 4: 319 – 354.
- Yue-Hashimoto, Anne(余霭芹) 1971 Mandarin syntactic structures. *Unicorn* 8.
- Zou, Ke(邹科) 1998 Alienable and inalienable objects in the Chinese *bei*-construction. In Hua Lin ed., *Proceedings of the Ninth North American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Vol. 1, 428 – 443. Los Angeles: CSIL, University of Southern California.

(邓思颖 香港理工大学中文及双语学系)

ZHONGGUO YUWEN

CHINESE LANGUAGE

July, 2004

Abstracts of Major Papers in This Issue

Tang, Sze-Wing, Ergativization and Chinese passives

It is proposed in this paper that four types of Chinese passives are derived by ergativization. There are two strategies that the patient object may choose to survive in ergativization in Chinese, namely (a) undergoing movement, deriving direct passives, and (b) being retained and assigned partitive case from the ergativized verb, deriving indirect passives. Assuming that every predicate must have a subject, the ergativized predicates are not exceptional and their subject could receive any kind of thematic roles as long as they are not agentive. The noun phrase preceded by *bei* in long passives is not the agent and should be the subject of a causative verb, interpreted as the causer semantically.

Key words: passives, ergativization, causatives, case, syntax

Xu, Jie, The semantic relationship of co-reference and the syntactic construction of double objects

Taking Xu (1999) as a starting point, this article re-investigates the analytical technique by which the properties of a syntactic construction can be identified with reference to the potentials of semantic co-reference of the constituents in a sentence. It argues that "ditransitive verbs" from the lexicon and "double object constructions" in the syntax can and must be distinguished so that certain grammatical phenomena may receive appropriate analysis. The paper also offers a reply to Liu's (2001) critical questions on Xu (1999). It is shown that Xu's original claims remain largely valid, that is, *dasui le ta si ge beizi* is a double object construction, and "ta" in the phrase is an object, rather than an attribute.

Key words: co-reference, double object constructions, attribute, object,

Chen, Qingsong, Syntactic representations on metaphorical dissimilarities: functions of "big / small" as modifiers

Metaphorical elements can be discussed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form and meaning. This paper shows that *Da* or *Xiao* (big or small), as a modifier, is often used as a representation expressing dissimilarities on metaphor. This syntactic measure has its special interpretation pragmatically in Chinese contexts.

Key words: syntactic representation, metaphor, dissimilarity

Mei, Tsu-Lin, The source of the preposition *yu* (于) in Oracle Bone inscriptions and in Sino-Tibetan

This paper shows that (1) the locative preposition *yu* in the Oracle Bone inscriptions came about through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the verb *yu* (to go to). (2) The verbal phrase *wang yu*